

# 南和区财政局 南和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文件

邢南财非税〔2024〕2号

## 南和区财政局 南和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关于发布 2024 年行政事业性收费目录的公告

为进一步规范行政事业性收费管理，巩固省立涉企行政事业性收费清零成果，落实“放管服”改革要求，接受社会监督，我们编制了《邢台市南和区执行的全国行政事业性收费目录清单》《邢台市南和区执行的全国涉企行政事业性收费目录清单》《邢台市南和区执行的省立行政事业性收费目录清单》《邢台市南和区执行的考试考务费目录清单》，现予以公布。

收费项目的征收范围、标准、执行期限和资金管理方式等，要严格按照《目录》中注明的相关规定执行。凡未列入收费目录范围的项目，一律不得执行，缴费人有权拒缴。收费项目在执行中发生变化，区财政局、区发展和改革局将及时调整并发布。

特此公告。

- 附件：1.南和区执行的全国性行政事业性收费目录清单  
2.南和区执行的全国涉企行政事业性收费目录清单  
3.南和区执行的省立行政事业性收费目录清单  
4.南和区执行的考试考务费目录清单



邢台市南和区财政局



邢台市南和区发展和改革局

2024年4月8日